

永靖

临夏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永靖分局便笺

临夏州生态环境局永靖分局关于对永靖县 正兴铸造有限公司 10000 吨法器生产项目拟 作出审批意见的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经审议我局拟对永靖县正兴铸造有限公司 10000 吨法器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拟作出批复决定。现将建设项目基本情况予以公示。

公示期：2022-10-25 起(5 个工作日)

听证告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自公示起五日内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可对以上拟作出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决定要求听证。

公众反馈意见联系方式：临夏州生态环境局永靖分局

电话：0930-8835148(传真) 邮箱：yongjinghuanbao25@163.com

通讯地址：永靖县古城新区环保大厦（州生态环境局永靖分局）

邮编：731600

附件：临夏州生态环境局永靖分局关于对永靖县正兴铸造有限公司 10000 吨法器生产项目拟作出审批意见的公示（pdf 盖章版）

永靖县正兴铸造有限公司 10000 吨法器生产项目拟审批公示

项目名称:	永靖县正兴铸造有限公司 10000 吨法器生产项目	拟批准公示日期:	2022-10-25
建设地点:	永靖县刘家峡镇红柳村		
建设单位:	永靖县正兴铸造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兰州洁华环境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概况:	<p>主要建设内容: 生产车间: 钢架结构, 一层建筑, 建筑面积1000m², 淘汰粘土砂铸造工艺和2台冲天炉, 新增2台中频感应电炉, 设消失模铸铁件生产线2条, 共用一套抛光工序、喷漆工序、除尘设备和有机废气处理设备; 喷漆烘干车间: 建筑面积50m²; 原料区: 建筑面积200m², 用于堆放生铁和石英砂等原料; 成品区: 占地面积200m², 用于存放成品铸件, 露天堆放; 办公室: 建筑面积100m², 地上1F, 框架结构, 主要用于日常办公; 职工宿舍: 建筑面积300m², 地上1F, 框架结构, 内部设员工宿舍; 食堂: 占地面积50m², 供厂区员工中午就餐; 危废暂存间: 建筑面积20m², 用于暂存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及其他公用工程、环保工程。</p>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p>一、项目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p> <p>项目位于永靖县刘家峡镇红柳村, 项目已运营, 本次主要对现有存在环境问题提出整改, 施工期主要对环保措施进行整改和安装。</p> <p>1、大气污染防治措施</p> <p>项目施工期产生的扬尘主要来自设备拉运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及汽车尾气。对汽车尾气, 主要是通过车辆限速降低影响。此外, 施工机械及车辆运转排放一定量的 CO、NO_x 以及未完全燃烧的碳氢化合物等废气, 因其排放量小, 且属间断性无组织排放, 加之施工场地开阔, 扩散条件良好, 因此不会对大气环境造成明显影响。</p> <p>2、声污染防治措施</p> <p>施工期的噪声主要可分为机械噪声和施工车辆噪声。机械噪声主要设备安装、试验噪声; 施工车辆的噪声属于交通噪声。在这些施工噪声中对声环境影响最大的</p>		

是机械噪声，其中试验设备的机械噪声最大，由于项目在夜间不进行作业，根据工程分析，施工机械噪声可以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限值，项目施工期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3、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1) 生活垃圾

施工期生活垃圾全部集中拉运至附近村庄垃圾堆存点统一清运处置。

(2) 废设备包装材料

项目环保设备安装过程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包装材料，外售废品回收站。

(3) 现有工程拆除过程中固体废物

现有工程拆除的主要为冲天炉，外售废品回收站。

二、项目运营期污染防治措施。

1、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1) 热切割挥发废气

项目采用电脑制作和人工制作消失模模型相结合，电脑制作切割模型采用电热丝，切割过程会产生非甲烷总烃，切割工序车间设置有1个排气扇，加强空气流通后，产生的微量有机废气对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

(2) 雕刻粉尘

项目在消失模造型过程中，会根据铸件要求在表面设置一定的花纹，雕刻花纹采用电控全自动雕刻工艺，在雕刻花纹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泡沫颗粒，在雕刻机旁设置1台移动式吸尘器，由于泡沫粉尘密度较小且颗粒较大，吸尘效率可达到90%以上，经移动式吸尘器处理后泡沫粉尘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3) 中频炉熔化工序废气

生铁熔化工序产生的粉尘在中频炉设置大口径集气罩，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满足《甘肃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方案》(2019年)中颗粒物限值要求，达标尾气经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4) 浇注工序有机废气

本项目采用负压消失模生产工艺，浇筑温度按照1600℃计算，浇筑过程产生苯、甲苯、苯乙烯、非甲烷总烃，在浇筑区设置集气罩，通过集气罩收集后引入“过滤棉

+UV 光解+活性炭吸附塔”处理后苯、甲苯、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排放标准限值，苯乙烯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二级排放标准限值，达标尾气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5）砂处理工序产生粉尘

项目采用负压造型，铸铁件落砂后的旧砂经砂处理系统处理后回用。砂处理系统主要为对石英砂进行冷却和筛分，由于砂处理工序在密闭砂滚筒中进行，粉尘产生量极小，对环境影响较小。

（6）焊接粉尘

本项目根据客户需要，对极少数精密工艺品修饰品采用点焊形式焊接拼接，产生量极小，以无组织形式排放，对环境影响较小。

（7）抛丸工序粉尘

抛丸粉尘经现有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DA001）进行排放，满足《甘肃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方案》（2019 年）中颗粒物限值要求。

（8）喷漆废气（G8）

项目调漆和喷漆均在封闭喷漆房内进行，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甲苯、二甲苯和非甲烷总烃。喷漆废气经“集气罩+过滤棉+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后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排放标准限值，达标尾气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2、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1）中频电炉冷却循环水

项目中频感应电炉采用循环冷却水进行冷却，以防设备因高温而损坏，中频炉冷却水安装在炉壳内，冷却水经冷却水池循环利用，冷却循环水在冷却水池冷却后循环使用，每年定期排放一次，用于厂区和道路泼洒降尘。

（2）生活污水

职工生活废水用于厂区泼洒抑尘，不外排，厂区设防渗旱厕。

3、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1）选用低噪声设备，在满足项目生产工艺的前提下，尽可能选择先进、噪声低的生产设备，从源头降低噪声。

（2）设备在安装时，根据设备的自重及振动特性采用合适的隔振垫，以减轻由

于设备自身振动引起的结构传声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

(3) 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4、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1) 边角料

项目铸件加工过程产生边角料，全部可回收用作项目铸件生产过程的原料使用。

(2) 不合格产品

项目铸件加工过程产生不合格产品，全部可回收用作项目铸件生产过程的原料使用。

(3) 炉渣

由于废铁中含有杂质，项目铁块熔化过程产生炉渣，送往垃圾填埋场处置。

(4) 废石英砂

项目铸件加工过程产生废石英砂按规定的要求送工业垃圾处置场。

(5) EPS边角料

本项目切割工序和雕刻工序会产生EPS边角料，外售废品回收站。

(6) 除尘装置收集粉尘

中频熔化、抛丸工序除尘装置收集下来的粉尘外销建筑材料综合利用。

(7) 废油漆、废稀释剂、废油漆桶和稀释剂桶

本项目喷漆过程中产生的废油漆、废稀释剂、废油漆桶和稀释剂桶，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委托兰州康顺石化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处理。

(8) 废活性炭、废灯管和废过滤棉

项目浇注废气和喷漆废气采用“集气罩+过滤棉+UV光解+活性炭吸附塔”处理，废气处理过程中会产生废活性炭、废灯管、过滤棉，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委托兰州康顺石化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处理。

(9) 生活垃圾

项目生活垃圾经垃圾箱收集后，拉运至附近村庄垃圾堆存点。

环境保护措
施承诺文

件:			
公众参与情况:	/		
公众反馈意见联系方式:	临夏州生态环境局永靖分局	电话:	0930-8835148 (传真)
邮箱:	Yongjinhuanbao25@163.com	邮编:	731600
通讯地址:	永靖县古城新区环保大厦 (临夏州生态环境局永靖分局)		


 临夏州生态环境局永靖分局
 2022年10月25日